

3par 存储的维保

邀请磋商谈判公告

一、项目名称及内容

1、项目名称：**3par 存储的维保**

2、项目单位：**信息化建设中心**

3、预算金额：**9.6 万元**

4、项目概况：**（具体要求见附件）**

5、**供应商资格资格要求：**

（1）供应商应当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一）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二）近一年财务状况报告，近 6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三）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五）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六）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中标后不允许转包、分包；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同一包的投标；

（4）投标人能够在第一时间响应制作需求，能在规定的时间内保质保量的完成工作任务。

6、**专家评分标准：**

综合商务分：近三年已签订的类似项目合同复印件，最多提供 3 份；**服务方案：**技术方案的先进性、完整性、可操作性等。**价格分：**最低分为基准分，投标得分=（基准分/报价分）*40

二、谈判方式

邀请磋商谈判

三、竞争性谈判相关说明

1、递交谈判文件截止时间： 2020年07月08日 14时00分。

谈判时间： 2020年07月08日 14时30分

2、竞争性谈判文件（即投标文件）递交地点：南京市玄武区童卫路5号8号楼继续教育学院503。

四、联系方式

采购单位： 南京农业大学

联系电话： 025-84396023/18936033357

信息中心联系人： 韩老师

建设单位联系人： 陈老师

南京农业大学信息化建设中心

2020年07月06日

附件：

1、标的物清单

序号	货物名称	数量	单位	预算金额（万元）	简要技术要求
1	2013 年购 3par 存储服务器维保	1	套	9.6	服务内容包括：设备预防性定期检查维护、故障及时维修恢复、免费备件更换服务、技术支持等

具体维保设备清单：

序号	型号	配置情况及说明	数量
1	QR482A	HP 3PAR StoreServ 7200 2-N 存储主机	1
2	QR496A	HP M6710 900GB 6G SAS 10K 2.5in 硬盘	24
3	QR500A	HP M6720 3TB 6G SAS 7.2K 3.5in 硬盘	16

2、详细技术参数及规格要求

序号	参数及规格	详细要求
1	预防性检查维护服务要求	<p>(1) 提供 7×24 小时的技术支持服务</p> <p>(2) 巡检服务：提供每月例行巡检服务，检测设备及系统运行情况、清洁设备并提供巡检报告。</p> <p>(3) 性能分析及调优服务：每季度提供设备运行性能及分析报告，并根据性能分析结果提出调优化方案并组织实施。</p> <p>(4) 服务质量分析要求：在本服务期内，供应商与南京农业大学应至少召开二次服务质量分析例会，对该阶段投标人所提供的服务进行总结和考核。在南京农业大学的要求下，中标人有义务随时配合召开其他时间的例会。中标人对例会纪要中南京农业大学的意见与建议部分于 7 日内进行反馈并跟踪落实。</p>
2	故障处理服务要求	<p>(1) 提供 7×24 小时的故障受理，故障包含硬件、软件故障等设备自身相关联，导致系统不能正常运行的一切故障对象。</p> <p>(2) 故障服务的现场响应时间小于 4 小时，即 4 小时内有能够处理故障的技术人员携带有效备件到达现场，并立即投入对故障的处理。</p> <p>(3) 在设备故障出现短时间内无法恢复，并严重影响业务系统正常运行的情况下，供应商应保证在 12 小时内，采取应急措施或提供替代设备使业务系统尽快恢复运行。</p> <p>(4) 故障分析服务。供应商在完成排障，设备、系统恢复正常运行后，应于 3 日内向采购方提交书面报告。报告内容包括故障现象、原因，处理方法、配置变更内容、处理结果、可能存在的隐患以及今后避免问题的具体措施等。</p> <p>(5) 对设备不可用、生产系统宕机等重大故障提供 7×24 小时的现场支援。</p>

		<p>(6) 备件服务：供应商应具有本地区备件库，应保障提供任何所需更换的备件，并保障备件为原产商生产的新品。</p>
3	备件更换维修服务	<p>(1) 在维护服务期限内，中标供应商为所有服务范围内设备的全部故障件的更换及维修均是免费的，即备件费用以及相应产生的备件送达运费、维护人员费用已经包含在总体的服务费用之中，不再以任何方式另行收取。所有更换的备件要求与原设备或模块的型号相同，各项性能规格不低于原有设备或模块。</p> <p>(2) 当中标供应商派出的现场支持工程师到达现场并经过分析判断，认为其所随行携带的替换备件不能完全解决设备故障，需要再更换备件的，中标供应商必须再次通过各种方式发送备件到用户指定地点，再由中标供应商现场支持工程师实施维护操作，直至故障完全修复。</p> <p>(3) 如遇特殊情况，故障设备没有相同的备件产品，中标供应商经南京农业大学同意后，中标供应商可在约定的备件到达时间内提供不低于原设备性能的替代产品，以保证用户系统的正常运行。</p>
4	其他服务要求	<p>(1) 存储数据备份服务。结合南京农业大学存储和业务系统的实际情况，对南京农业大学的存储数据的备份提供合理的解决方案与服务。</p> <p>(2) 培训和咨询服务。供应商在维护期内，至少组织一次不少于一天的设备及系统使用维护技能培训，并提供相关培训教材。同时有义务在维护期内为南京农业大学提供有关计算机技术、应用软件技术的技术咨询服务。</p> <p>(3) 扩容和升级服务支持。供应商需要派出专业系统和软件工程师，配合南京农业大学完成对保修范围内设备扩容、升级以及非保修和维护范围的业务应用软件的维护、升级等技术支持工作。</p> <p>(4) 故障排除技术支持。对在保内设备上运行的业务系统软件、中间件等系统软件出现的问题，供应商应积极配合分析和查找故障产生原因，并提出排除故障的建议和措施，不得推辞。</p>